

凤凰鸟

◎王淑惠 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凤凰鸟

王淑惠 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凤凰鸟 / 王淑惠著. — 西安: 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17.1 (2017.9重印)
ISBN 978-7-5513-1095-6

I. ①凤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312939号

凤凰鸟

FENGHUANG NIAO

作 者	王淑惠
责任编辑	曹彦 谢天
封面设计	汇丰印务
出版发行	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(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) 太白文艺出版社发行: 029-87277748
经 销	新华书店
印 刷	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
开 本	889mm×1194mm 1/32
字 数	240千字
印 张	9
版 次	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9月第2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513-1095-6
定 价	32.0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出版社印制部调换
联系电话: 029-87250869



以诗为业 以美传真

姜 峰

她，出身田间，相貌普通。

穿着灰底红碎花小褂，宽大的直筒裤，黑色千层底布鞋，一副乡土味十足的陕西农村妇女装扮。与新中国几乎同龄的年纪，几颗门牙已经宣告“光荣下岗”。长年务农的辛劳，令她两鬓斑白、青丝成雪。

她，生活清贫但也富有。

卧室里一个上着大锁、外皮斑驳褪色的老式红木箱，里面没有金银首饰，只有她三十年来在二十多本草稿本上创作出的五千多首诗、十四万字的自传体小说、二三百篇散文、十几幅画，以及她最为珍视的，五年前出版的个人诗集《漏屋水滴》。“漏屋诗人”，只有初二学历的王淑惠，在记者面前以此自许。

不仅高产，周围人告诉我，王淑惠还有另一项绝活——七步成诗。这会不会是一名农村打油诗人？在位于西安市灞桥区城乡接合部的家中，记者随手指灯为题，六十七岁的王淑惠提笔就写，几分钟后写下一首诗：

第一次点亮我的心田
土窑里都是你的光明
是你帮我擦亮双眼
将母亲慈爱脸庞看清
我每晚捧着你的光亮

辗转难眠读书到深更
是你让我满腹诗情
去润湿每个人的心灵

虽然是没打腹稿的即兴之作，但情真意切。然而，王淑惠的脸上未露喜色，边写边落下泪来。

也许是巧合，一首《灯》，恰恰是她大半生经历的缩影，触文而生情。记者翻阅了她的诗作，其中歌咏的意象，全部来源于生活的感悟，俯拾即是，的素材，令她下笔如有神，令读者读诗如见其人。

她眷恋故乡、缅怀亲情。土窑，说的是老家榆林市绥德县砚池洼村的窑洞。在那里，王淑惠度过了自己的少女时光，也最早在课堂上接触到诗歌之美。在特殊的年代里，她被迫初中肄业返乡务农，仍想方设法阅读求知，而陕北的风土民俗、家人的融融亲情，成了她始终歌咏的对象。

多少次梦里坐热炕
姐妹兄弟情意长
五月的杏子还是那么黄亮
八月的枣子还是那么脆香
围住那一碗绿豆汤
再让故乡水滋润我肝肠

王淑惠喜爱当众朗诵诗歌，在记者面前高声吟诵时，仍不改那浓浓的乡音。

她向往爱情，追逐缪斯。二十五岁时，错过升学、求职无望的王淑惠嫁给了铜川的一个煤矿工人。黑户口、打零工，操持家务、相夫教子之余，她仍笔耕不辍，但对于美的认知却得不到另一半的理解。作品被丈夫看成是写给别人的情诗，随之而来的便是无休止的家暴。





丈夫将她所有的文学书籍、笔记、诗稿等付之一炬，也让十年的不幸婚姻走向尽头。如今翻阅《漏屋水滴》一书，记者发现，王淑惠收录其中的一百九十八首诗歌，竟有多半都是在吟咏爱情：

梦里有你，你在哪里
云天万里，细雨霏霏
梦里有你，在我心里
长依云梯，笑眼眯眯

曾经的曲折和遗憾，现在已经幻化成为花甲老人笔下最美丽、最超然的诗句。

她笑对人生，赞叹生命。改嫁后，王淑惠来到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乡水沟村，与同样喜爱文艺的老伴在旧屋里一住就是十五年，头顶上酒盅大的窟窿不计其数。

漏一点点
射进小星星的光
那是我的诗眼
漏一行行
射进一排排的光
那是我的诗行

“漏屋诗人”之名由此而来。从头写起，耕读为生，苦中作乐，不改初衷。尽管年龄渐长，农闲之余，王淑惠却有了更多的时间遨游诗海，并将兴趣延伸到小说、散文、绘画等更多的文艺门类。之中，都熔铸着她对于生命的热爱与豁达。王淑惠告诉记者，几千首诗歌作品中，她最喜爱《我是蝴蝶》：

每次起床
清风相送

每次歇息
凉露洗尘
着七色斑斓的衣裳
怀满心狂放的唱响
我做蛹穿越冷冻
积攒身心的美丽
以美传真
让大地升起美妙云锦

生活的波折与坎坷,没有消磨掉王淑惠的梦想与激情。农民的身份,教育环境的缺失,没有阻挡住她对于真善美的追寻。她多次奔波于作协等单位,几经波折,最终在文化局有关人员、高中教师和热心人士的帮助与资助下,让自己的诗篇付梓。在王淑惠看来,诗歌是她生命历程的一种证明,而她的写作,仍在继续。



目 录

第一章	/	001
第二章	/	015
第三章	/	059
第四章	/	082
第五章	/	108
第六章	/	132
第七章	/	162
第八章	/	179
第九章	/	182
第十章	/	206
第十一章	/	230
第十二章	/	239
后 记	/	276



第一章

记忆的印痕，是心灵的犁沟。

最初的记忆是故乡的天，故乡的地。天是一个不着边际的大明镜。它大，大得无头无尾；它高，高得不可估量。地呢，实际上是山，猛地一看，一座一座的，像一个个尖尖的馒头，又像是扣着的窝窝壳。仔细一看，一座座山又都形象殊异，各具面孔。老祖先给每一块地都起了名字，最平坦的那一块平地叫坪上，略微平的叫微崴，以至崖凹、西峰、刘畔……到底是谁给土地起的名字呢？这连妈都不知道，推测下来，一定是上辈子的祖先了，他们一代一代地在故乡的土地上出生、繁衍……一代一代地走了。留给下一代的，还是和故土打交道的营生。啊，我贫瘠而荒凉的土地，我一脉相承的土地，我生生不息的土地……故乡，你叫我这么痴迷，这么沉醉，你和我是如此血肉相连，难舍难分。即便我远离了你，你的印痕也成为我心灵的犁沟。因为没有你，就没有我，是你孕育了我的躯体，成就了我的思想。尽管你很荒凉，但永远是我心灵的沃土。

人们总把我们陕北叫陕北高原。在我原始的思维中，原就是平的，就像关中大平原，就像长江中下游平原，就像松嫩平原……

很早很早以前，在洪荒时代，这里是一片汪洋大海，海里沉淀着很厚很厚的沙。后来，大海在亿万年间逐年蒸发，最后干涸，留下了百里千里的细沙高原。它相对南边的关中平原，地势偏高。因多年的风化作用，形成了极细的沙质土层。而后又经过亿万年雨水的冲刷，逐渐形成了一个山包，一条条沟壑，一道道山川。我的故乡是陕北腹地，这里十分幽美，最初受冲刷小的地方形成了最高的山，不





到几十里、百里的地方，就有一个山上人家。山上人家自然离天近，离水远，身在高处视野开阔。沟里人家住在底部，一道道沟渐行渐宽就出了沟岔。横着沟岔，有一条较大的河。

我的坪硯村在高高的山上。向东，一道沟五里路上有邻村玉家硷(jiǎn,陕北地名用字)，每隔四里一个村庄，一直到沟岔冯家洼。

向南下山五里的地方是邻村钟家沟，一直出去有三四个小村庄直到沟岔，横着的是小理河。向西下山五里是苗儿沟，一直出去又有四五个村庄，出了沟岔就是大理河。由西向东的大理河，由南向东的小理河，最后一齐汇入无定河。

由于地理位置的分布，我们那里就有山上人家、沟里人家、川道人家，还有城镇人家。山上人家羡慕沟里人家水石相连，沟里人家羡慕川道人家一马平川，川道人家羡慕城镇人家红火热闹。

由于年深日久的雨水冲刷，山越来越高，沟越来越深。后来，有的沟道就打了大坝，到了夏季暴雨导致水土流失特别严重，黄河里舀一杯水，百分之九十是泥沙。

据说，王士吉是我们的老祖先，当故土还是未开垦的处女地时，急流勇退隐居林下的王士吉就相中了这块风水宝地。他把自己的三个儿子分别安插在远近相当的三个山头，所以就有了这三个自然村，一坪、二坪、三坪。一坪也叫中坪，地理位置居中，一坪与二坪的村后有块小盆地叫坪硯。它像一方平平的硯台，四周被山包围着，至今王士吉大人的碑仍高高地竖立在坪硯的北侧。由于风雨的剥蚀，碑上只能隐隐约约地看到“文林郎王士吉于顺治六年”的镌刻字样。

我常常想，祖爷爷多么有胆有识，有远见呢！当初，这里多么荒僻呀，是不是虎狼出没，狐狸成群，野兔野鸡乱跑？最初没有路，祖爷爷带着几个儿子，是怎样踩出一条条路的？新安置一个家，什么都没有，是多么不容易。六七百年前，又没有帐篷，祖爷爷到这荒僻之地时是不是在野地露宿，是不是先挖一个小小的洞，像放柴的一米高的窑，来遮风挡雨呢？我有些替古人担忧。创业安居，无路的崎岖，无



物的困扰,无水的烦恼,无人的孤寂,一个个的难题,到底是怎么解决的呢?我的祖先是多么了不起,多么果敢,多么能吃苦耐劳。我为有这样的祖先,心中充满了激动、感慨和自信。

一坪人家最多,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大概有三十多户,二坪有二十来户,三坪有十多户。一坪的人忠厚、聪慧,二坪的人精明、灵醒,三坪的人既聪明又勤快。一坪有像我们家这样的先生门第;二坪有木匠和画工;三坪在清朝还有在朝廷里戴顶子的拔贡,新中国成立初期还有两位教书先生。那时,我刚记事,清明节三个自然村的人一同上坟。三个村的活动还有祈雨、庙祭、唱戏,三个村的人都很亲热,路上一旦遇见,就家长里短地攀谈问候,按辈尊称,互敬互让。

经过几百年的繁衍,三个自然村的人口以几何级数增长,窑洞也不断弃旧建新,王士吉大人当年无论如何是想象不出今天的发展和变化的。但王士吉大人当年的宏图、理想、果敢、志气,至今还是被许多后人提及和敬佩。但凡有点儿文化,识得几个字的人,每到碑前都要仰头观看,那几百年风雨剥蚀的石头,是我们的祖先王士吉当年扎根荒山思想的化石。

父亲九岁时,爷爷就走了,我四岁时,父亲又走了。所以,有关爷爷的故事,都是从母亲那里听来的。四十五岁是正当壮年的时候,可是,爷爷抱着他未尽的理想和抱负,一头钻到了地下。

据说,爷爷当年下了决心要给四个儿子一人建一院地方,把四个儿子都供成文化人。每天天不明,他就起来,驮着水还要背一块老石头。爷爷留给了我们五孔窑洞,每一孔窑得多少石头呀!有多少石头就有多少血汗。高大的大门楼,下院草房驴圈都是石板盖顶,硷上和硷畔四周都是枣树,结鸭枣也结团枣。硷畔底下和远一点的地方,有果树和梨树,果是老果,梨有圆梨也有锤锤梨。

爷爷只活了四十五岁,但他一生中要做多少事情啊,尽管大门上没刻耕读传家的字样,但爷爷骨子里有耕读传家的思想。这思想是谁教他的呢?是先人王士吉吗?



尽管从母亲口里得知有关爷爷的故事只有寥寥几句,但爷爷的魂,已经深深扎进了我的心坎。当我们走在那条曲里拐弯的水路坡上,似乎就能看到爷爷辛苦劳动的模样。驮着水的驴四蹄蹬在陡陡的坡上,不停地喘着粗气,大汗淋漓的爷爷弯着腰吃力地边挪动步子边吆喝牲口,前人栽树后人乘凉的思想使他不遗余力地奋斗着。

秋天,当我们吃着香甜的果子,水灵灵的梨和甜丝丝的枣子时,爷爷挥汗如雨,挖坑、浇水、施肥、剪枝的情景,不断地出现在我的眼前。

二伯和父亲是按照爷爷的意愿,从师范毕业了,成为彬彬有礼的先生。旧社会,先生家的规矩是比较严的,因为他们读了一些三从四德的书。母亲说,一天到晚,大门总是紧紧地关着,出来进去男多女少。村子里有什么红白事情和热闹,妇女们是不许看的。有一次,结婚的队伍正从我家硷畔上过,她们妯娌踮着脚,想探着头从墙头上看一看,二伯就大声地训斥道:“锣响一声墙头上,马叫一声房檐上。”她们吓得赶紧跑进窑去。

要想走出这个院子,只有回娘家时,娘家人来请了,拉着备着鞍子,鞍子上搭着红绿被褥的毛驴,媳妇骑上驴,才能一路风风光光地看看外面的世界。

尽管我知道关于爷爷的故事少之又少,旧社会的人也不曾留得一张照片,但是,随着年龄的增长,爷爷的形象在我的脑海中愈来愈高大,愈来愈丰满。我感到,爷爷是一个非常有理想、有抱负、有事业心的人。农民的事业就是“面朝黄土背朝天”和土坷垃打交道。因为爷爷非常热爱自己的事业,也就非常热爱土地。他不断地置买土地,据说,坪上的百十垧地都是在他手中置买的。每天他兢兢业业地劳作,带着满足吃饭和休息。故乡的土地上东来西往,南去北归,都有他的脚印,空气中仍留有他的气息。

爷爷早已升天了,我为什么要想他呢?

那是因为,他是一个很本分、很正直、很能干的庄稼人。是他把



勤劳朴实的特点传给了我们整个家族和后代,假设爷爷要是个赌棍或是二流子,我们肯定会羞于想他的。

红红的太阳高高地挂着,慢慢地移动着。天蓝蓝的,蓝得高远,蓝得水灵,蓝得透彻,蓝得像美丽的蓝宝石。和天相辉映的是黄黄的土地。如果说,天是一位穿蓝褂褂的爷爷,那么,地就是一位穿黄褂褂的奶奶。因为我没有爷爷奶奶,就把天当爷爷,把地当奶奶。把天当爷爷不是我的先见。

妈说:“穿蓝布衫的是长眼睛的。这不是人吗?”还说,一个财主吃得好、住得好、穿得好、玩得好,吃瘾、穿瘾、住瘾、赌瘾都过过了,就一样没过过。

讲到关键处,妈也知道卖个关子:“你当他什么瘾没过过?”沉默片刻,我俩四目相对,妈才说:“他没过过官瘾,所以他想呀想,想起了用钱买官。说也怪,有个卖啥的,就有个买啥的。这一回有个买啥的,还真就有个卖啥的呢!老财主用八百两银子买了个连长,有屈有冤的呀就来告状,进了当院,就两腿一跪哭着大喊:‘青天的刘连长呀!’”

官是老爷,老爷是青天,天就是官,天管着所有要吃饭的人。六七月间,庄稼长得生机勃勃,人们兴高采烈地想着要丰收了。可有老年人就说:“打在囤里才算哩,要看老天爷给吃不给吃。”

果真有的时候,老天爷一不高兴,八月中旬就冻了,一地好庄稼可就收不上好颗粒了。老天爷多厉害呀!我幼小的心灵慢慢地对老天爷产生了无比敬畏之情。敬畏它,也热爱它。一清早,抬头一看天蓝蓝的,高高的,给人一种高深莫测,十分遥远又十分亲近的感觉。天边的朝霞无比绚丽,先看霞再看日出,看着看着就入了迷,有时,我就坐在硷畔上的红柳上面,有时坐在簸箕上面,两只手托着下巴,眼睛盯着远方蓝蓝的天空。我并不知道欣赏,只知道天很美,朝霞很美,晚霞很美,太阳也很美,以及山、水、鸟、树,大自然一切的一切都



很美。直到逗我的六姐姐从侧面或后面吹的一声，才会把我惊醒。有时，就会有几个人笑我发呆，或是说，想什么呢？是想女婿吗？女婿是什么呢？我不知道。

大人很忙，他们每天都有很多事要做，他们顾不上看天、特意品味那美丽清纯的自然，只有忙中偷闲，仰头时，才会感叹今天是个好天气。父亲威严得像一堵墙，一天到晚板着面孔。但是，父亲也有很多体贴子女的地方。比如，他见姐姐们整日整日地纺线，就会说：“把纺车扔了，上书房念书。”可是，那纺车怎么能扔呀，全家人春夏秋冬四季的衣服，都得指望这捻子里一条一条的线织布呢。尽管父亲说是说，但到了晚上，父亲自己也在炕棱边搓捻子或是缠线、拐线。

大家都忙，只有我闲，我就坐在炕角看姐姐们一下一下地抽线。随着纺车嗡嗡的响声，一条细细均匀的线越抽越长，长到左手不可及的时候，左臂就扬高，右手反一拧那线就绕上了锭。那纺车一天到晚总是那嗡嗡的声音，纺线的人也总是那个动作。我看烦了，听腻了，就看窗棂上的窗花，红的公鸡，绿的猪，黄的老牛。再从小窗中间的那方玻璃上看院子里抖着翅膀高鸣的公鸡，边走边啄食的母鸡，步态蹒跚哼哼着的猪……累了我就趴在窗台上睡着了，睡醒了神情呆呆的，妈知道我饿了，便递来一块窝窝，串门的大婶子好奇地看着我说：“这女子都这么大了，看看，吃得挺好，我还以为活不了呢。”那是指我一岁多时，一直拉肚子。

大婶子矮矮的胖胖的，圆圆的脸慈眉善目，圆头每天都梳得规规矩矩。她从不大声笑，但满脸都是和气。她看看父亲，看看妈，看看正在纺线的两个姐姐，心满意足地走了，她是父亲的表姐，很关心我们家的。父亲和妈只管招呼着：“二姐，二姐坐。”她挪动着小脚迈出了门，边走边应承着，就慢慢地走了。家人望着她亲切的背影，还真有点儿舍不得呢！

妈长叹了一口气说：“楚楚，你的小命还是你大叔大婶救下的呀。生你的时候，月子里没啥吃，你大婶让你大叔每天送一筐白菜，我们



就是用这白菜汤才养活了你。”

晚上，一家人坐在炕上造捻子缠线，妈在纳鞋底。她一边过来过去地拉着长长的麻绳，一边讲述着自己的身世：“苦菜花开心里黄，满月那天就没了娘。”外婆在妈满月那天就去世了。那时，外婆二十五岁，妈是她的第二个孩子。满月那天是三月十八，上午外婆便下地干活了，她觉得很热，便将棉衣换成了夹衣，到中午，就大出血要了命。当时没有大医院可救，只说是血迷。外婆走后，妈的那个六岁的哥哥整天坐在大门墩上哭，后来也生病死了。讲迷信的人说，是外婆把他寻走了。妈是让别人奶大的。妈只知道最后一个奶妈如何好，如何疼她，妈铭记着她奶妈的情意，在那些困难的年月里，她一分一角地积攒了一点儿钱，买了一件蓝卡其的衣料和一个红兜肚，领着大姐，去看了她的奶妈。母女一见有诉不完的亲情，她们整整说了一宿的话。

妈小时候离开奶妈后，就被送给她的亲姑做了养女，她姑性格不好，说骂就骂，说打就打，有时偷偷地拧妈的大腿和胳膊。妈本来姓李，她姑家姓马，人们顺便就叫马李家，当她姑在家把她拧得大哭时，外边的大妈、三妈就说：“马李家太娇气，也不知她怎么了，就不停地哭。”有一次，当她们发现了妈身上的暗伤后，也就承认了弟媳的狠心。她们说：“还是她娘家亲侄女哩，就下得了那手！”

妈吃饭用的是一个油漆碗，热饭一烫，气味很难闻，妈不敢告诉凶神恶煞的姑姑。这是一个地主家的大四合院，三孔窑洞，一面围的是墙和大门。窑顶上还有小楼房，妈整天呆呆地坐在楼梯上发呆。有一次，一个小孩扑过来把她推倒，她从八十级台阶上摔到楼下。她姑看她摔伤了，还只管骂：“死女子！”

妈在她的亲姑家，不爱她的姑，反而爱她的姑夫。妈说，最开心的是姑夫叫她上学。姑夫见她饿了，就让她买油饼吃，买了不付现钱，记在账上。到了年底，油饼铺的人常逗妈：“马李家又吃下几吊的油饼钱。”



妈的姑家在街上，离五里路就是妈的家。有时妈也回家，她奶奶的性格和她姑一样，整天骂骂咧咧的。说妈是克星，妈回到家就经常缠在她二妈身边。妈偶尔也去另一个村里她的舅家，她外婆一见她就抹眼泪，那是想起她的女儿了。老家人都好把年轻的遗孤叫作眼泪滴子。妈说，她外婆家五孔石窑，穿廊挑石，穿廊上有鸽子，妈在外婆家敢与表哥、表妹争鸽蛋。

妈说，她也很想自己的母亲。有一次，她梦见一个白胡子老爷爷指引她到了一个又大又干净的院内。进得一孔窑，窑里干净得像一池水，炕上坐了一个又白又俊的年轻女人，正在绣花。白胡子老爷爷说：“你常说要见你的妈妈，这就是。”她一股劲儿地盯着她的妈妈，妈妈也盯着她，正当她满心委屈地要对妈妈诉说时，瞬间又醒了。她久久地回想着梦中的情景，那位白胡子爷爷真好，他一定是位神仙，他体谅没娘的孩子，就特意领着见了一回。

妈说，她上了两年私塾，听说街上有一家上学的女子，学开化了，就跟人走了。所以马家大院的十一个女子都停了学，再大一点儿就学针线、学绣花。

十九岁的那一年，经媒人介绍，她嫁给了我父亲。那时候，婚前谁也不见谁，一切婚前联络都由媒人跑，妈光听说了父亲的年龄和家中几口人，其他就一概不知了。外爷对她说：“我把你种在厚地里了。”结婚那天，她昏昏沉沉地坐在轿里，只觉得路很远很远，途中听轿旁一个年轻男人说：“这回还不知道四弟同意不同意哩。”妈说，她心里想，那我是同意了。可是她什么也不能说，只想想而已，一切的一切都只能听天由命。

原来父亲先娶了一房，那女的脸上有些小麻子，腿也微微有些瘸，父亲从来不愿与她说话，也不愿与她接触。据说，父亲从学校回来，晚上不进大门，夏天就把自己装在筒子（用白布做的睡袋防蚊子）里，睡在硷上。奶奶早上把大门一开，吓了一跳：“呀，硷上怎么有个白木棒？”等她知道是父亲，真真是打也不是，骂也不是。父亲的先房



就那样孤孤单单地守了一年多,后来生病死了,她在冥冥之中做了我们一辈子的先妈。

等妈的盖头被掀起来,她和父亲才算是头次相见,互相都算看得过去。新婚宴尔,父亲只是对着麻油灯看书,威严的先生,高兴与否只在他的心中。

幸福是什么呀?有时候,幸福只是人的一种感觉,无论什么情况,什么条件,你心情愉悦,身体舒畅,至少这一会儿就是你幸福的时候。我的幼年是很幸福的。我就像这只红眼睛、白茸茸的小兔一样,放到小木箱中,四面都有保卫它的围墙。我的围墙是用亲情筑垒成的。父亲、母亲、姐姐、哥哥都是我的围墙。我又瘦又小,前奔颇后马勺,只有一点点讨人喜欢的机灵和一双明亮的大眼睛。有时,大人们闲了也夸赞我的眼睛:“三女子真是长了一对好眼睛。”所以,我下意识地吧眼睛睁得圆圆的,看遥远的蓝天、红红的太阳,看院子里枣树被风掀动着婆娑的姿影。

小窗格格上贴着窗花,那羊、鸡、猪的样子十分逼真,和院子里的相差无几。只是它们不会走,老站在那固定的地方,直到太阳把它们红的、绿的、紫的、黄的颜色一层一层地剥去,就又要过年了。

把花样用清水沾在一张白纸或是什么有字的纸上,然后放在冒着缕缕黑烟的煤油灯上熏,熏好的底样再拓在一沓有颜色的纸上,用尖尖的小剪一下一下地剪,下一年的窗花又成了,那全是姐姐的功夫。我的大姐手真巧,她十二岁那年就给我缝棉衣。老家人说,养女穿花鞋,养儿烧干柴,还说男娃不吃十年闲饭。真的,八九岁的男娃就上山砍柴、拦羊、挖猪草;而女娃呢,更是不吃十年闲饭,她们六七岁就照看弟弟妹妹,喂鸡烧火。我的大姐比我大十多岁,更是妈的左膀右臂。我们小时候,姐不光照看我们,还给我们喂吃的,做穿的,有时眼睛都熬得红红的,因为母亲要做地里的活,还要推碾滚磨。

呀,今天怎么不见大姐纺线了,我正在疑惑,大姐从门里进来了,